



中国人口普查
CHINA POPULATION CENSUS

2010

浙江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解读

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092012.5
31

2010

浙江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解读

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0浙江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解读 / 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 杭州 :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81140-353-4

I. ①2… II. ①浙… III. ①人口普查—数据—浙江省—
2010 IV. ①C924.25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60245号

2010浙江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解读

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	刘 韵 赵 丹
封面设计	钱 刚
责任校对	章剑卫 周敏燕
责任印制	汪 俊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198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 (传真)
排 版	杭州博闻设计工作室
印 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4.5
字 数	76千
版 次	2011年8月第1版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40-353-4
定 价	6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804227

编辑委员会

主 编：金汝斌

副主编：黄建生

编 委：周东春 姚建平 黄则钊 胡 迪 林锦屏
李吾增 吕国堂 章剑卫 丁建红

编 辑：(按姓氏笔画)

王亚玲 王含丹 阮圣健 吴云山 吴圣寒
何 品 陈建悦 罗 斌 赵 静 俞炳林
钱 刚 琚一舟 楼 航 廖充聪 缪茶英

编辑说明

2010年，国务院部署开展了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人口普查是最基本的国情国力调查，每隔10年进行一次，是我国和平时期最大的社会动员。普查的主要目的，是查清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以来，我国人口在数量、结构、地区分布、受教育程度、迁移流动和居住环境等方面的变化情况，为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安排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在省委、省政府和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各级普查机构和50万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取得了圆满成功。目前，普查的全部数据正在进行计算机处理，主要数据的快速汇总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快速汇总数据结果，我们编写了《2010浙江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解读》，供各级领导、从事人口工作和关心浙江人口问题的读者参考。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如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二〇一一年七月

目 录

Contents

一、浙江省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01
二、主要数据简要分析·····	04
三、主要数据统计图·····	12
四、主要数据汇总表·····	18
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1号）·····	24
六、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2号）·····	28
七、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接受普查登记的港澳台居民和 外籍人员主要数据·····	30
八、2010年各市及义乌市人口普查公报主要内容·····	33
九、主要指标解释·····	68



浙江省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1]

浙江省统计局

2011年5月6日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1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2]。在国务院、浙江省政府和省以下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全体普查对象的支持配合下，通过广大普查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圆满完成了人口普查主要阶段任务。现将快速汇总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全省常住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3]为5442.69万人，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2000年11月1日零时的4676.98万人相比，十年共增加765.71万人，增长16.37%，年平均增加76.57万人，增长1.53%。全省常住人口中省外流入人口为1182.40万人，占21.72%。

二、家庭户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4]1885.37万户，家庭户人口为4942.57万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62人，比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99人减少0.37人。

三、性别构成

全省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2796.57万人，占51.38%；女性人口为2646.12万人，占48.62%。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05.69，与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5.57基本持平。

四、年龄构成

全省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718.92万人，占13.21%；15—59岁人口为3967.91万人，占72.90%；60岁及以上人口为755.86万人，占13.89%，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508.17万人，占9.34%。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4.86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上升3.31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1.54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0.50个百分点。

五、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中，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程度的人口为507.78万人；具有高中（含中专）程度的人口为738.12万人；具有初中程度的人口为1996.41万人；具有小学程度的人口为1568.54万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

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程度的人口由3189人上升为9330人；具有高中程度的人口由10758人上升为13562人；具有初中程度的人口由33336人上升为36681人；具有小学程度的人口由36622人下降为28819人。

全省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306.10万人，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24.18万人，文盲率^[5]由7.06%下降为5.62%，下降1.44个百分点。

六、城乡构成

全省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3354.06万人^[6]，占61.62%；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2088.63万人，占38.38%。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1077.55万人，乡村人口减少311.84万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12.95个百分点。



七、人口地区分布

全省常住人口的地区分布如下：

地 区	常住人口（万人）
全 省	5442.69
杭州市	870.04
宁波市	760.57
温州市	912.21
嘉兴市	450.17
湖州市	289.35
绍兴市	491.22
金华市	536.16
衢州市	212.27
舟山市	112.13
台州市	596.88
丽水市	211.70

注 释：

[1] 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

[2] 普查登记的对象是指普查标准时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但未定居的中国公民，不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3] 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离开户口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4] 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5] 文盲率是指全省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重。

[6] 城乡人口是指居住在城镇、乡村地域上的人口，城镇、乡村是按2008年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主要数据简要分析

一、我省人口总量大幅增加，资源环境承载压力逐渐加大

2010年11月1日零时全省常住人口为5442.69万人，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2000年11月1日零时的4676.98万人相比，十年共增加765.71万人，增长16.37%，年均增长率为1.53%，是全国大陆人口年均增长率0.57%的2.68倍。我省占全国大陆常住人口的比重为4.06%，比2000年提高了0.37个百分点，这个占比增加的幅度仅在广东、上海之后，与北京并列第3位。从1990年到2000年的十年之间，我省人口净增长532.38万人，年均增长1.22%。两个十年相比，后一个十年比前一个十年人口多增长了233.33万人。

人口规模的不断扩大，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浙江区域资源环境的承载压力。2010年浙江省人口密度达到每平方公里534.6人，比2000年增加了75.2人，是全国人口密度的3.8倍。

从各市数据来看，2010年常住人口最多的市是温州，有912.2万人，杭州、宁波分列二、三位，分别为870.0万、760.6万人；常住人口最少的市是舟山，为112.1万人。与2000年相比，各市的常住人口增幅差异较大。杭州、宁波、温州的常住人口均增加了150万人以上，丽水、衢州两市的常住人口略有下降，另外6个市的常住人口均增加了10万人以上。从增幅看，常住人口增加幅度排前三位的市是宁波、杭州、嘉兴，分别增长了27.5%、26.5%和25.6%，除衢州、丽水是负增长之外，其余6个市的增幅均在10%以上。



二、省外人口快速流入是我省人口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0年,全省常住人口中的省外流入人口为1182万人,占全部常住人口的21.7%,即每5个常住人口中就有1人以上来自省外。与2000年相比,增加了813万人,约相当于新流入了一个海南省(867.1万)的人口,增幅高达220.6%,占比增加了13.8个百分点。与此同时,十年之间全省户籍人口仅增加了247万人,只有省外流入人口的20.9%。



三、我省家庭户规模继续呈小型化趋势,三人户或二人户已成主体

2010年,我省的家庭户为1885.37万户,比2000年增加了440.40万户。伴随着家庭户数量增长的是家庭户人口规模缩小,2010年家庭户平均规模为2.62人,比2000年的2.99人减少了0.37人,与全国的3.10人相比少了0.48人。也就是说,三人户或二人户的家庭户规模已经成为我省家庭户的主体。家庭户规模缩小,既受生育水平不断下降影响,也与迁移流动人口大量增加、年轻人婚后独立居住增多、空巢老人增加等因素直接相关。

当前,家庭养老仍是城乡老人养老的主要方式。家庭规模的不断小型化,使越来越多的老年人口失去了传统家庭养老的基础,老年人口养老将更多地转向依靠社会和政府,这也对社会养老保障体系的建设和完善提出了迫切需求。

四、我省人口老龄化程度逐步提高，但人口负担仍处于较低时期

2010年全省65岁及以上人口为508.17万人，占总人口的9.34%，比重比2000年上升了0.50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为755.86万人，占总人口的13.89%，比重比2000年上升了1.54个百分点；全省常住人口年龄中位数为36.6岁，比2000年提高了3.3岁。人口老龄化程度逐步提高。

人口老龄化是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重大战略问题。国际上通常的看法是：当一个国家或地区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10%，或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7%，即意味着这个国家或地区的人口处于老龄化社会。按照这个标准，浙江省已成为人口老龄化程度较高的省份之一。



当前，影响我省人口老龄化主要有三方面的因素，其中两个因素对人口老龄化有推动作用，另一个因素起延缓作用。

一是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卫生保健事业的发展，城乡养老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使得人口寿命不断延长，老年人口的数量不断加大。2010年，全省65岁及以上人口比2000年增加了94.73万人，增长22.91%。

二是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推行，人口生育水平迅速下降，儿童少年组人口减

少，少儿人口比重大幅度下降，从而相应地推动老龄人口的比重进一步上升。2010年，全省0—14岁人口为718.92万人，比2000年减少了126.21万人，降幅达14.9%；占总人口的13.21%，比重比2000年下降了4.86个百分点，比全国的16.60%低了3.39个百分点。



三是省外人口尤其是省外年轻人口的大量流入，延缓了我省人口老龄化的速度。省外流入人口不仅数量大，年龄结构也相对较年轻，以农民工为主的省外人口仍处于“年轻时进城、中年后返乡”的流动特点。省外人口中50岁以下的占到95.5%，比全省常住人口高22.0个百分点，年龄中位数为28.9岁，比全省常住人口低7.7岁。

生育率下降带来的较低的少儿抚养比例，以及省外年轻劳动力的持续流入延缓了老龄化的速度，使得我省在老年人口比例达到较高水平之前，仍将形成一个劳动力资源相对比较丰富、少儿与老年抚养负担均相对较轻的“人口红利”期。数据显示，2010年浙江省人口总抚养系数为29.11%，比2000年的36.83%降低了7.72个百分点。这一人口年龄结构呈典型的“中间大、两头小”橄榄状，中青年人数较多、老年人和少儿较少，劳动力供给充足、人口的社会负担相对较轻，对社会经济发展十分有利。

人口数量和结构在现在以至将来很长的时间里都将双重影响着我省的社会和经济发展。随着人口问题的日趋复杂化，我们要全面把握人口自身发展规律及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的互动关系，清醒认识人口问题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以更开放的视角和前瞻的思维来统筹解决人口问题。要在稳定低生育水平、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基础上，结合我省流动人口多、人口老龄化程度较高的省情，兼顾当前与长远，坚持和完善现行生育政策，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既能有效地控制人口增长，又要为我省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素质的劳动力资源，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五、我省人口文化素质稳步提高，大学程度人口增加最多

人口受教育状况是反映人口文化素质的一项重要内容。2010年，全省受教育程度明显提升，人口文化素质稳步提高。全省常住人口中，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程度的人口为507.78万人；具有高中（含中专）程度的人口为738.12万人；具有初中程度的人口为1996.41万人；具有小学程度的人口为1568.54万人。与2000年相比，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高中、初中程度的人数分别增加了6140人、2804人和3345人，而小学程度和未上过学的人口则相应减少了7802人、4486人。与全国相比，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程度的人口从2000年的比全国少422人，增加到2010年的比全国多400人。从年龄上看，年轻人口的受教育程度提高更为明显。在15—29周岁的人口，具有高中及以上受教育程度的比重达到51.1%，比2000年的29.1%提高了22.0个百分点。这说明浙江省普及高中段教育已初具成效，高等教育也逐步从精英教育迈入大众化教育阶段。

其中，2010年6岁及以上流出省外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为9.6年，比省外流入人口的8.7年高0.9年，流出省外人口的受教育程度明显高于省外流入人口。流出省外人口以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人口为主，占75.4%；而省外流入人口以初中及以下人口为主，占84.8%。其中，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占流出省外人口的30.4%，比省外流入人口高15.2个百分点。

但是，我们还是要清醒地认识到我省人口文化素质的提高仍有较大空间。尤其是由于历史欠账、人口老龄化等因素的影响，全省文盲率虽有较大下降，但仍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54个百分点。全省文盲人口为306.10万人，比2000年减少了24.18万人，文盲率由7.06%下降为5.62%，下降了1.44个百分点。文盲人口主要为中老年尤其是老年人口，其中，40岁及以上的文盲人口占88.2%，60岁及以上占68.1%。15—39岁的中青年文盲人口中，省外流入人口占46.2%，文盲率为0.61%，比同年龄段省内人口文盲率0.39%高0.22个百分点。

因此，我们要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实施教育适度超前战



略，继续普及从幼儿园到高中的15年教育，提高高等教育办学水平，加强在职培训和技能开发，积极引进高素质人才，通过多途径大力提高人口素质，促进我省从人力资源大省尽快向人才资源强省迈进。

六、我省省外流入人口逐渐呈现“随迁家属增多、低龄儿童增多”的趋势

新世纪以来，我省加强了对外来人口的服务工作，出台了《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推行居住证制度，着力解决外来人口就业、居住、就医、子女就学等问题，使他们融入当地社会，共享改革发展成果。随着浙江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城乡统筹发展的稳步推进，浙江对外来人员的吸引力越来越大，举家流入浙江的家庭也越来越多，省外流入人口逐渐呈现“随迁家属增多、低龄儿童增多”的趋势。

2010年，全部省外流入人口中，经济活动人口的比重为82.8%，比2000年的91.0%降低了8.2个百分点；以随迁家属或投亲靠友为原因来浙江的人口比重为12.3%，比2000年的8.8%提高了3.5个百分点；0—15岁的省外流入人口为120.0万人，是2000年21.0万人的5.7倍，增幅比全部省外流入人口的增幅高了250.1个百分点，占全部省外人口的比重达到10.1%，比2000年的5.7%提高了4.4个百分点；抽样调查数据显示，全省在校小学生和初中生中，来自省外的学生分别占17.2%和9.3%，其中，宁波市、嘉兴市在校小学生中省外生源的学生分别达到28.1%和26.5%，即每4个小学生中就有1人以上来自省外。

七、我省城镇化进程加快，城市对人口的集聚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0年，全省居住在城镇的常住人口为3354.1万人，城镇人口比重达到61.6%，比2000年提高12.9个百分点。城镇人口比重的高低反映出一个地区的城镇化水平，也是衡量该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特别是工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我省城镇人口比重相对较高，比全国的49.7%高了11.9个百分点，充分表明我省城镇化进程加快，城市对人口的集聚能力进一步增强。

我省城镇人口比重较高的主要原因有：一是人口总量的增长，2000年以来我省常住人口的年均增长率为1.5%，而城镇人口比重年均提高近1.3个百分点，两者增长趋势基本一致；二是我省经济发展较快、总量较大，2010年地区生产总值全国排名第四，吸引了大量外来务工人员，这次普查数据显示，居住在城镇地域

的常住人口中，省外流入人口就有883.7万人，占全部城镇人口的26.4%，达四分之一强；三是我省统筹城乡发展，不断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非农产业发展，改革户籍管理制度，降低入城门槛，促进了农民有序进城就业。从普查数据看，居住在城镇地域的常住人口中，省内转移的农业户籍人口为640.2万人，占全部城镇人口的19.1%。

从各市的城镇化水平看，城镇人口比重最高的前三位分别是杭州、宁波和温州，比重最低的后三位分别是衢州、丽水和湖州。其中，杭州是唯一一个城镇人口比重超过70%的市，衢州和丽水是城镇人口比重还不到50%的两个市。2010年，我省地区生产总值（GDP）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杭州、宁波和温州，排名后三位的分别是衢州、丽水和舟山，除舟山外，其他各市的城镇化水平都与经济发展水平相吻合。舟山由于其独特的地理位置和服务业为主的地区经济，在实施“大岛建、小岛迁”的政策下，城镇人口比重较高，2010年为63.6%。

八、我省人口平均预期寿命稳步提高，女性比男性高4岁

据浙江省第六次人口普查初步汇总数据测算，2010年，全省人口预期寿命为79.2岁，比2000年的74.7岁提高了4.5岁，其中男性人口为77.5岁，女性为81.5岁，分别比2000年提高4.8岁和4.3岁。人口平均预期寿命是指现在出生的人口，在目前的死亡水平下，预期平均每个人可以存活的年数，是度量人口健康状况，反映社会进步、人类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

人均预期寿命是衡量一个社会生活质量的重要标准，是最具综合意义的民生指标。进入新世纪以来，全省各级政府在全面综合改善民生方面加大力度，着力推进城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积极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实现城乡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全覆盖，努力改善城乡居民的生活环境，有效地降低了人口死亡率，人口平均寿命稳步提高。

九、我省少数民族人口大幅增长，外省流入人口是主要因素

2010年，在浙江省内居住的人口中已包含全部56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人口121.5万，占全省常住人口的2.2%。与2000年相比，少数民族个数增加2个（德昂族、保安族），人数增加了81.9万人，增幅为207.2%。

在全省55个少数民族中，人数在10000人以上的有苗族、土家族、畲族、布依族、侗族、壮族、彝族、回族、仡佬族、水族、白族、满族、瑶族等13个民族，占全省少数民族总人口的93.8%；人口在1000至10000人之间的有黎族、蒙古族、朝鲜族、傣族、维吾尔族、土族、哈



尼族、塔吉克族、佤族、藏族、仡佬族、拉祜族、傈僳族、羌族、毛南族等15个民族；其他27个民族的人口数均在1000人以下，其中阿昌族、高山族等16个民族的人口数不到100人。

全省少数民族的常住人口中，来自省外的有96.1万人，占全部少数民族人口的79.1%。其中，苗族、土家族、布依族等3个民族中来自省外的人口超过10万人，分别为29.5万、21.7万、11.8万，占这些民族全部人口的95.5%、95.5%、93.9%。



从普查数据看，省外人口主要来自云南、贵州、重庆等省市，这些都是少数民族居住较为集中的地区。省内户籍少数民族人口，主要集中在丽水、温州等地，以畲族为主，全省畲族常住人口为16.6万人（户籍人口为19.7万人），比2000年的17.1万减少0.5万人。